

医学技术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一、复试前准备

1. 复试采取远程线上网络方式进行，首选使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提供的“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学生登录网址：

<https://www.chsi.com.cn/wap/download.jsp>，备选使用腾讯会议或微信视频，考生需提前在手机或电脑中安装“腾讯会议”及微信 APP 软件。

2. 学生本人必须保障个人复试期间的网络畅通，同时需要备有两台电子设备（手机、电脑、ipad 均可），一台用于连接“招生远程面试系统”或其他面试系统，另一台主要为采集复试场景即录像设备。两台设备均需做到能够畅通连接网络，同时保证其具备摄像及话筒功能，做到静音状态，设备应固定，避免晃动。如使用电话，需拔出电话卡，以防复试过程中意外来电。

3. 考生复试房间必须安静明亮，房间不允许有其他人员，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

4. 考生必须保证复试期间手机和微信畅通，确保能够随时和学院取得联系。

5. 5 月 9 日 14:00, 5 月 11 日 14:00, 进行两次系统测试和模拟演练。

二、资格审查要求

学生按照《北华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准备相关资格审查材料，于 5 月 11 日前完成电子版材料上传工作。

对于考生确因疫情原因，无法提交的材料（例如学生证、成绩单等），要求考生做出明确说明并提交延期审查申请书，学院备案后，考生于录取前上交后审核。

三、复试交费及体检

考生须缴纳复试费为 180 元/生，远程复试系统开通后，通过系统进行交费，不交费者不得参加复试；拟录取名单公布后，由考生参照高考体检要求自行到当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按规定时间通过远程复试系

统提交体检报告。不提供体检报告或体检不合格，不予录取。入学后进行体检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

四、复试具体内容、分值及方式

（一）复试内容

包括专业基础、学术能力、科研水平、外语水平及综合素质等，以系统随机抽题学生口答及专家现场提问两种方式进行。

1. 专业知识及能力考核，满分 100 分，60 分为合格，计入考生总成绩。

（1）专业基础知识考核，重点考核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等（50 分）；

（2）专业综合能力考核，重点考核本学科专业发展前沿及发展动态、了解应用技能掌握情况、利用所学理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在本专业领域未来发展的能力、科研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等，以了解其学术能力及科研水平（30 分）；

（3）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20 分）。

2. 综合素质考核，满分 100 分，60 分为合格，不计入总成绩。综合素质考核不合格不能列入拟录取名单。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20 分）；

（2）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20 分）；

（3）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20 分）；

（4）人文素养（20 分）；

（5）举止、表达和礼仪等（20 分）。

五、复试流程及要求

5 月 6-7 日，学生准备复试所需场所及设备；要求网络畅通，设备性能良好，满足要求；

5 月 8 日，熟悉系统及相关软件操作流程，必须做到能够熟练应用；

5 月 9 日，系统测试，对操作过程中的问题及时反馈，协调解决；

5 月 10 日-5 月 11 日，完成相关电子材料上传，对因疫情等原因不能

提供的相关材料要做出明确说明并提交延期审查申请书报学院备案；

5月11日，系统第二次测试及模拟演练，要求设备、场地、机位等必须与复试当天完全一致；

5月12日，完成缴费；

5月14日、15日，复试。

六、复试具体时间及地点

1. 复试时间

复试时间为5月14日全天，5月15日上午。

5月14日7:00，随机抽取复试专家组成员。召开医学技术学院2020级硕士研究生学科专家复试小组会议，明确复试专家在研究生复试中的主体地位和学术责任，宣布复试原则、纪律、内容、考核评价标准、程序和有关要求等。

5月14日7:15，招生远程面试系统抽取学生复试顺序，纸质顺序签备用，使用腾讯会议召开复试前考生会议，宣布复试原则、纪律和要求。考生在7:00前必须调试好复试使用的设备，如遇突发情况，及时与学院沟通。

5月14日7:30，复试正式开始。考生按照抽签顺序依次复试，考生复试过程中不许暴露姓名等信息，涉及名字用抽签序号代替。对所有考生采取相同的复试方法，即采取抽签回答问题和专家提问相结合的方式。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20分钟。

2. 复试地点

复试地点：第一实验楼B座317室

备用地点：院系办公楼413室

七、成绩核算及录取

专业知识和能力考核，满分100分，60分为合格，计入考生总成绩。综合素质考核，满分100分，60分为合格，不计入总成绩，综合素质考核不合格不能列入拟录取名单。

总成绩计算公式如下：

考生总成绩=（初试总分/5）×70%+复试总分×30%（初试成绩满分500

分、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

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根据招生计划依次录取。(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单独排序)

八、考试纪律要求

1. 考生通过网上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诚信复试；

2. 学院对学生进行资格审查时，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技术，通过对比“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等对考生身份进行审查核验，严把复试入口关，严防复试“替考”等行为。一旦发现替考、伪造相关复试材料等情况，报相关部门，取消其复试资格，按照相关法律及纪律条款处理；

3. 考生必须严格遵守学院的各项安排及要求，考生个人违反相关规定或要求影响复试或出现的一切不良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十、应急处理措施

1. 考生有特殊情况如生病、突发网络问题等需提前向学院上报，学院研究后根据具体情况再行安排复试时间，生病者必须提供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诊断书；

2. 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如遇网络卡顿或网络中断不能正常进行复试，考生应停止答题，学院将会立即与考生联系，通过备选方案腾讯会议或微信视频进行复试或网络恢复后再次在系统中随机抽题重新进行复试。

3. 复试各项安排完全按照上级部门和学校有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组织进行，学生在复试期间必须遵守当地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如有特殊情况需及时上报学院。参与复试工作人员要做好个人防护工作，杜绝感染事件发生，一旦出现人员发热症状等，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处置。

十、监督及复议

加强复试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复试录取工作政策透明、程序规范、信息公开、监督有力，切实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考生如对复试录取工作有异议，可以进行申诉或举报，学院及时进行

调查处理，属于对政策执行存在异议的，书面或口头答复申请人；属于违规违纪行为举报的，报相关部门，组织人员进行调查，按照有关规定做出书面答复。

复试工作监督电话，魏老师 18604496279、黄老师 18604498500

举报邮箱：982489261@qq.com

十一、调剂安排

我院临床检验诊断学专业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100208）不接受调剂考生，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105108）接受调剂考生，调剂系统将在 5 月 20 日左右开通，系统开通前将在北华大学研究生工作处网站

（<http://grad.beihua.edu.cn/>）公布调剂要求、调剂名额和调剂系统开通关闭时间等，拟申请调剂考生及时关注。

十二、咨询

电话：于老师 18604498505、邮箱：502966489@qq.com